



222312341061

单位登记号: 510603002524

项目编号: SCZHJCJSYXGS7528

#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ZHJC[环] 2023110117 号

项目名称: 四川同晟氨基酸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环境监测

委托单位: 四川同晟氨基酸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11 月 03 日



# 声 明

-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2、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在样品有效期内，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复检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3、报告监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不对样品采样、包装、运输、保存过程所产生的影响、偏差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若需评价，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仅供参考。
- 5、在使用本报告时，应注意报告内容的整体性，不得片面截取使用；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 7、封面处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供委托方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 8、若未特别说明，报告中所示实验室检测项目检测场所均为德阳实验室。
- 9、本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未授权任何第三方解释。

## 公司通讯资料：

名 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德阳实验室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西路 702 号

成都实验室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物联三路 588 号

网 站：<http://www.sczhjc.com>

咨询电话：028-81277808

投诉电话：028-81277838

## 1、监测内容

受四川同晟氨基酸有限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对该公司废水、有组织排放废气和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采样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柏隆镇三泉村），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23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

##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铜、总锌、总氰化物、挥发酚、硫化物、硝基苯类化合物、苯胺、二氯甲烷、总有机碳<sup>①</sup>、急性毒性<sup>②</sup>。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汞及其化合物、烟气黑度、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噪声监测项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备注：①表示该项目委托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CMA 编号 172300050572）进行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监测结果均来自该公司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为 A2220352913199C。

②表示该项目委托四川准检科技有限公司（CMA 编号 222312051111）进行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监测结果均来自该公司的监测报告，监测报告编号为 ATT202310042S。

##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3-3。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1182-2021	/	2 倍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027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250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ZHJC-W808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ZHJC-W451 TU-190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总铜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2015	ZHJC-W1589 iCAP PRO X Duo	0.04mg/L
总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2015	ZHJC-W1589 iCAP PRO X Duo	0.009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总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分光光度法 4.2.1 异烟酸-巴比妥酸法	HJ823-2017	ZHJC-W698-01 BDFIA-8000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0.001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流动注射-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825-2017	ZHJC-W698-02 BDFIA-8000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0.002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1226-2021	ZHJC-W1164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苯胺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11889-1989	ZHJC-W1551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3mg/L



二氯甲烷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620-2011	ZHJC-W510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6.13μg/L
硝基苯类 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648-2013	ZHJC-W510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对硝基甲苯 0.22μg/L 间硝基甲苯 0.22μg/L 邻硝基甲苯 0.20μg/L 2,6-二硝基甲苯 0.017μg/L 2,4-二硝基甲苯 0.018μg/L 3,4-二硝基甲苯 0.018μg/L 2,4-二硝基氯苯 0.022μg/L 2,4,6-三硝基甲苯 0.021μg/L 硝基苯 0.17μg/L 对二硝基苯 0.024μg/L 间二硝基苯 0.020μg/L 邻二硝基苯 0.019μg/L 对硝基氯苯 0.019μg/L 间硝基氯苯 0.017μg/L 邻硝基氯苯 0.017μg/L
总有机碳 <sup>®</sup>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直接法）	HJ501-2009	总有机碳分析仪 TOC-L CPH (TTE20178613)	0.1mg/L
急性毒性 <sup>®</sup>	水质 急性毒性的测定 发光细菌法	GB/T15441-1995	便携式水质毒性快速检测仪 ATT-B3601-03	/

表 3-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1244	3mg/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二氧化硫的测 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GH-60E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1244	3mg/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1244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27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
汞及其化合物	第5篇 第3章 第7(2)节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ZHJC-W1244 GH-60E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450 PF52原子荧光光度计	/
烟气黑度	第5篇 第3章 第3(2)节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ZHJC-W734 HC10测烟望远镜 (林格曼黑度计)	/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1244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0.07mg/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827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表 3-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ZHJC-W30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监测结果评价标准见表 4-1。

表 4-1 监测结果评价标准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执行标准	备注
废水	DW001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表 2	/
有组织排放废气	DA00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燃煤锅炉	/
	DA003、DA004、DA006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医药制造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2 类	/

#### 5、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2~5-5, 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见表 5-6,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7。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项目	点位	采样日期: 10 月 17 日	标准限值
		废水排放口 (DW001)	
色度 (倍)		2	50
悬浮物		27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4.6	25
总氮		26.2	35



总铜	0.04L	0.5
总锌	0.009L	0.5
总氰化物	0.001L	0.5
挥发酚	0.002L	0.5
硫化物	0.03	1.0
硝基苯类化合物	未检出	2.0
苯胺	0.03L	2.0
二氯甲烷	$6.13 \times 10^{-3}L$	0.3
总有机碳 <sup>①</sup>	3.6	35
急性毒性(样品相当氯化汞含量) <sup>②</sup>	0.04	0.07
单位产品排水量(m <sup>3</sup> /h)	87	401

备注：L表示所检项目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采样日期：10月17日				标准 限值
		1号锅炉排气筒(DA001)				
		排气筒高度15m,测孔距地面高度5m				
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二氧化硫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613	5603	5608	/	-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15	13	14	14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44	41	41	42	200
	排放速率(kg/h)	0.0842	0.0728	0.0785	0.0785	-
氮氧化物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613	5603	5608	/	-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40	63	54	52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16	198	158	157	200
	排放速率(kg/h)	0.22	0.35	0.30	0.29	-
颗粒物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613	5603	5608	/	-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20(3.50)	<20(4.56)	<20(4.56)	<20(4.21)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10.2)	<20(14.4)	<20(13.3)	<20(12.6)	30
	排放速率(kg/h)	0.0196	0.0256	0.0256	0.0236	-
汞及其化合物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633	5559	5593	/	-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5.4 \times 10^{-5}$	$3.7 \times 10^{-5}$	$3.8 \times 10^{-5}$	$4.3 \times 10^{-5}$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52 \times 10^{-4}$	$1.09 \times 10^{-4}$	$1.15 \times 10^{-4}$	$1.25 \times 10^{-4}$	0.05
	排放速率(kg/h)	$3.04 \times 10^{-7}$	$2.06 \times 10^{-7}$	$2.13 \times 10^{-7}$	$2.41 \times 10^{-7}$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1

备注：\*表示括号内的数据为颗粒物实际测得值，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修改单要求，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小于等于20mg/m<sup>3</sup>时，测定结果表示为<20mg/m<sup>3</sup>。

表 5-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采样日期：10月17日				标准 限值
			1号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3） 排气筒高度16m，测孔距地面高度6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1316	1248	1281	/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59	2.64	1.92	2.45	60
	排放速率（kg/h）		3.41×10 <sup>-3</sup>	3.29×10 <sup>-3</sup>	2.46×10 <sup>-3</sup>	3.05×10 <sup>-3</sup>	4.1

表 5-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采样日期：10月17日				标准 限值
			3号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4） 排气筒高度15m，测孔距地面高度4.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4424	4096	4256	/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88	1.79	1.10	1.92	60
	排放速率（kg/h）		0.0127	7.33×10 <sup>-3</sup>	4.68×10 <sup>-3</sup>	8.24×10 <sup>-3</sup>	3.4

表 5-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采样日期：10月17日				标准 限值
			污水处理站与危废间综合排气筒（DA006） 排气筒高度16m，测孔距地面高度2.3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2565	2298	2431	/	-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90	1.49	1.74	1.71	60
	排放速率（kg/h）		4.87×10 <sup>-3</sup>	3.42×10 <sup>-3</sup>	4.23×10 <sup>-3</sup>	4.17×10 <sup>-3</sup>	4.1

备注：“-”表示所使用的标准对该项目无限值要求。

表 5-6 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0月17日	1号锅炉排气筒(DA001)	截面积（m <sup>2</sup> ）	0.1963	0.1963	0.1963
		烟气流量（m <sup>3</sup> /h）	8063	8049	8056
		烟气温度（℃）	76.6	76.6	76.6
		大气压（kPa）	96.46	96.46	96.46
		含湿量（%）	6.4	6.4	6.4
		平均流速（m/s）	11.41	11.39	11.40
		含氧量（%）	16.9	17.2	16.9



10月17日	1号有机废气排气筒 (DA003)	截面积 (m <sup>2</sup> )	0.0707	0.0707	0.0707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1522	1443	1481
		烟气温度 (°C)	18.6	18.6	18.6
		大气压 (kPa)	96.46	96.46	96.46
		含湿量 (%)	3.0	3.0	3.0
		平均流速 (m/s)	5.98	5.67	5.82
10月17日	3号有机废气排气筒 (DA004)	截面积 (m <sup>2</sup> )	0.2827	0.2827	0.2827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5089	4712	4895
		烟气温度 (°C)	17.6	17.6	17.6
		大气压 (kPa)	96.46	96.46	96.46
		含湿量 (%)	2.8	2.8	2.8
		平均流速 (m/s)	5.00	4.63	4.81
10月17日	污水处理站与危废间综合 排气筒 (DA006)	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0.1963	0.1963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2989	2678	2834
		烟气温度 (°C)	17.8	17.8	17.8
		大气压 (kPa)	96.46	96.46	96.46
		含湿量 (%)	4.0	4.0	4.0
		平均流速 (m/s)	4.23	3.79	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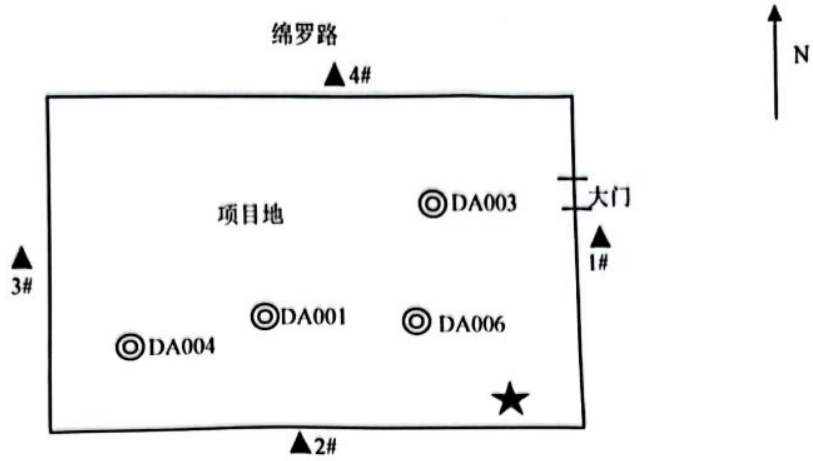
表 5-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10月17日	昼间	55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3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10月17日	昼间	57	
		夜间	44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10月17日	昼间	57	
		夜间	45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10月17日	昼间	54	
		夜间	42	

备注: 根据《环境噪声检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706-2014 第 6.1 要求, 对于只需判断噪声源排放是否达标的情况, 若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 可以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 注明后直接评价为达标。



监测点示意图:



★废水监测点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    ▲噪声监测点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杨涛  
报告审核: 赵光英

报告签发: 杨玲  
签发日期: 2023.11.3